

2024 年度
福州市海洋与渔业执法支
队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1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2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7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7
一、收支预算总表	8
二、收入预算总表	9
三、支出预算总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9
第三部分	20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1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3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4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2
第四部分	33
名词解释	33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州市海洋与渔业执法支队的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开展渔业资源保护，水生野生动物保护，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渔业船舶安全生产监管方面的执法检查，打击各类违法行为。

（二）受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履行海域使用、海岛保护、海砂开采涉及用海行政处罚及行政处罚相关的执法检查职责。

（三）受福州市生态环境局委托执行海洋工程建设项目、海洋油气勘探开发和废弃物海洋倾倒对海洋生态环境污染损害等方面的行政处罚、监督检查以及由此产生的行政命令。

（四）受福州市交通运输局委托行使渔船检验和监督管理职责。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6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2024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州市海洋与渔业执法支队	财政核拨	73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福州市海洋与渔业执法支队主要任务是：聚焦党的建设，力求执法队伍展新风貌；聚焦严管严控，力求保护生态谋发展；聚焦安全生产，力求关键节点有新成效；

聚焦便民利民，力求服务水平有新提升。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聚焦党的建设，力求执法队伍展新风貌

一是在夯实基层基础上谋提升。持续把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抓好“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等基本制度落实，促进机关党建工作规范化开展。做好“智慧党建”、“党内统计系统”等平台的使用，提高党建信息化水平。有力推动党员发展工作，做好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预备党员的培养、管理和教育。

二是在强化正风肃纪上树风向。持续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强化对重要岗位和关键环节的监督，严格落实市委关于常态化廉政谈话“五必谈”要求，有效落实廉政风险防控机制。继续深化党章党规、党风党纪和廉洁文化教育，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

三是在加强党建创新上求突破。结合渔政渔监、渔船检验、海洋监察、法制建设等重点工作，依托“一支部一特色党建品牌”创建活动，凸显海渔特色，激发党建活力，把党建品牌的成效体现在服务执法中心工作中，推动机关党建与执法工作深度融合。

（二）聚焦严管严控，力求保护生态谋新发展

一是继续开展“安澜闽江”专项行动。强化系统思维，坚持流域一盘棋布局、一张图谋划、一体化推进，认真总结“安

“安澜闽江”专项行动经验，持续打造“安澜闽江”执法品牌，不断完善执法模式，提高执法效能，严厉打击电鱼等破坏生态环境的违法行为。力争通过三年持续的专项行动，将存在的苗头性、倾向性的热点问题最大限度消除在萌芽状态，阻断当事人违法经济来源，促使当事人及时转产转业，减轻闽江渔业资源压力，保障闽江生态环境持续向好。

二是做好海洋伏季休渔监管执法。继续坚持“最严格的伏休制度”和“最严格的伏休管理”，全面落细落实“依港管船”“定人联船”“定期点船”等各项伏休管理措施，依托海上立体观测、渔船动态监管、智慧渔港等科技手段，充分发挥数据分析、远程监控作用，盯紧异地休渔船舶、捕捞辅助船、乡镇船舶等重点涉渔船舶，强化易发违法违规行为的从业人员监管与定期排查，构建“海上拦、港口堵、陆上查”的全链条打击机制，保障海洋伏季休渔秩序稳定。

三是强化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力度。建立完善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常态化工作机制，全面加强辖区内人工繁育及展示展演场所监管，严防外来生物放生野外水域，全年巡查不漏一家、不少于1次。适时联合市场监管等部门，对农贸市场、商超、餐饮场所等不定期开展检查。加强涉案水生野生动物救护，落实收容救护场所跟踪监管，科学规范放生行为，从源头上保护水生野生动物。指导县级渔业执法机构加强水生野生保护动物案件的行刑衔接，做到应移尽移。

四是扎实开展海洋资源领域执法。配合海警、海事等涉砂部

门推进海砂常态化整治，开展海上联合行动，严厉打击海域违法采砂行为；强化对新批及已批在建涉海工程项目事前事中及事后的监督检查；配合做好海域使用疑点疑区核查，共同督促县区及时完成违法违规用海查处整改；加大海洋工程建设项目、海洋废弃物倾倒等方面执法检查力度，力争查办至少 1 起以上的违法用海案件或违法海洋倾废案件。

（三）聚焦安全生产，力求关键节点有新成效

一是加强渔船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深入推进渔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开展整治攻坚行动，将符合《渔业船舶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的渔船，列为重点监管对象，实施“过筛子”隐患排查整治全覆盖，其中核载人数 10 人以上的渔船，在船舶证书、船员配备、安全终端在线、进出港报告、安全设备方面开展不少于 2 轮的“过筛子”隐患排查整治，坚决防范遏制较大以上安全事故发生。严厉打击涉渔“三无”船舶和非法捕捞的“乡镇”船舶，一经查获应拆尽拆。

二是继续推进“一村一案一警示”宣教活动。以案为鉴，创新宣传载体，扩展宣传阵地，丰富宣传内容，多层面联动，故事化表达，立体化宣教，在曝光典型警示案例的同时，公示一些“平安渔区”建设好的、救助类的、“十佳平安渔船”等正能量的案例，进而进一步加强警示宣教的震慑及引导作用。

三是强化水产养殖业安全监管。配合主管局及时核实疑似超规划水产养殖区域，配合县级渔业执法机构开展 1-2 次联合

执法检查。积极开展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检，对药残超标案件查处率 100%。加强水产养殖投入品使用和“三项纪录”检查，保障水产品安全“一品一码”追溯体系运行。

（四）聚焦便民利民，力求服务水平有新提升

一是持续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伏季休渔期间，组织协调支队检验力量入驻连江、长乐等重点渔区一线，开展 4-5 场检验现场办公，为渔区群众提供受理检验发证一站式服务，并督促组织化渔业公司做好渔船检验预检工作，进一步提高检验效率。

二是持续开展“双”质量监督检查。加强对渔船检修检测服务机构、渔船设计单位技术条件的质量监督检查，确保检修检测质量；做好渔船检验质量的自查和县级检验机构检查，严格现场检验，加强隐患排查，保障渔船检验质量。

三是持续开展船检第三方社会化服务。进一步完善由第三方检验机构承担渔船法定检验部分环节的渔船检验机制创新试点工作，将主要精力放到当好船检的“监督员”和为船户分忧的“服务员”中去，通过第三方船检服务机构依托专业优势做好船舶检验工作和船检人员依托管理优势做好监督管理工作，实现船舶检验质量 1+1>2 的效果。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499.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53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2856.3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32.4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3499.38	支出合计	3499.38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3499.38	3499.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53	410.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0.53	410.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8.25	188.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19	148.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09	74.09									
213	农林水支出	2856.39	2856.39									
21301	农业农村	2356.39	2356.39									
2130101	行政运行	1365.51	1365.51									
2130110	执法监管	990.88	990.88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00.00	50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00.00	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2.46	232.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2.46	232.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28	142.28									
2210202	提租补贴	26.47	26.47									
2210203	购房补贴	63.71	63.71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499.38	2008.50	1490.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53	410.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0.53	410.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8.25	188.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19	148.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09	74.09				
213	农林水支出	2856.39	1365.51	1490.88			
21301	农业农村	2356.39	1365.51	990.88			
2130101	行政运行	1365.51	1365.51				
2130110	执法监管	990.88		990.88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00.00		50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00.00		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2.46	232.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2.46	232.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28	142.28				
2210202	提租补贴	26.47	26.47				
2210203	购房补贴	63.71	63.7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499.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53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2856.3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32.4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3499.38	支出合计	3499.3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499.38	2008.50	1490.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53	410.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0.53	410.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8.25	188.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19	148.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09	74.09	
213	农林水支出	2856.39	1365.51	1490.88
21301	农业农村	2356.39	1365.51	990.88
2130101	行政运行	1365.51	1365.51	
2130110	执法监管	990.88		990.88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00.00		50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00.00		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2.46	232.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2.46	232.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28	142.28	
2210202	提租补贴	26.47	26.47	
2210203	购房补贴	63.71	63.71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499.3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38.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3.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93.37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不含对下转移支付支出，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支出为 0.00 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008.5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38.20
30101	基本工资	308.50
30102	津贴补贴	349.08
30103	奖金	467.3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8.1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4.0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6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1.5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2.2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4.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30
30201	办公费	10.0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00
30301	离休费	21.53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9.40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3.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46.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1.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5.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25.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20.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4年，福州市海洋与渔业执法支队收入预算为3499.38万元，比上年减少68.80万元，下降1.93%，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退休以及死亡，故2024年相关人员经费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499.3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3499.38万元，比上年减少68.80万元，下降1.93%，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退休以及死亡，故2024年相关人员经费减少。其中：基本支出2008.50万元、项目支出1490.88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499.38万元，比上年减少68.80万元，下降1.93%，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退休以及死亡，故2024年相关人员经费减少。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同时合理保障了日常执法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

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88.25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离退休人员的生活补贴。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19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职工的基本养老保险。

（三）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09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职工的职业年金。

（四）2130101-行政运行 1365.51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办公用品、出差、维修、支付职工医疗补助等日常零星开支。

（五）2130110-执法监管 990.88 万元。主要用于支队日常维修船艇、出差、购买办公设备等日常开支。

（六）2130803-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00.0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渔船渔工保险。

（七）2210201-住房公积金 142.28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住房公积金。

（八）2210202-提租补贴 26.47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提租补贴。

（九）2210203-购房补贴 63.71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购房补贴。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008.5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857.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51.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1.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日常业务开展的需要。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45.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2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25.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0 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预计将购买一辆新的执法执勤用车。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福州市海洋与渔业执法支队共设置 7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490.88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渔船渔工保险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00.00	
	财政拨款：		5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有效化解了渔业生产风险，促进了渔区的协会稳定。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金额	≥27500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承保渔船数	≥900 艘
			承保渔工数	≥10000 人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总人数	≥10000 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渔业资源保护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5.00		
	财政拨款：	25.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护周边海域、闽江鱼类等资源在 夏季繁殖生长，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严厉打击电毒炸鱼行为，维护渔业生产秩序，规范水生野生动物收容救护管理。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反映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反映禁渔期应禁渔船数	≥2000 艘
		质量指标	反映投诉件在规定时间内处理率	≥100%
		时效指标	禁渔期时限	=0 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整改落实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办理满意率	=100%

执法车船艇码头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00.00		
	财政拨款：	2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障海上执法工作的正常开展，提高福州市沿海海域海上执法效率，及时发现海上违法行为，确保执法船艇顺利开展海上执法巡查工作的迫切需要。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巡查航次数	≥60 航、次
		质量指标	航次检查船舶率	≥85%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整改落实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检查行为投诉率	≤5%	

综合执法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75.88		
	财政拨款：	275.8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5.88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加大海洋执法力度，建设平安海洋，全面提升渔业船舶检验机构检验监管能力，提高渔业船舶检验监管效能，确保渔业船舶检验质量及船舶安全。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船舶检验数量	≥200 艘
		质量指标	渔业船舶检验社会化服务履约评价验收	≥80 分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船舶检验合格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船舶检验工作和服务质量的满意度	≥90%

执法设备及场所运行维护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5.00	
	财政拨款：		45.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证办公场所工作的正常开展，提高工作效率，确保违规船舶的安全停放和看管，保证工作的效率。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货物数量	≥35 个、件、箱、辆、套等
		质量指标	购置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智能监控服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75.00		
	财政拨款：	75.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5.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该项目实施，利用智能手段，科学执法，严厉打击炸、毒、电鱼行为，清理整治闽江流域“三无”船舶，达到进一步加强闽江流域生态保护的目的。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违规作业渔船查处量	≥50 艘
		质量指标	监控船舶数量	≥800 艘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智能监控系统抓拍渔船违规案件数	≥4 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办理满意率	≥90%	

综合执法临时人员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70.00	
	财政拨款：		37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解决船员缺口问题，一岗一位，保障正常海上执行任务顺利开展，实施常态化 24 小时巡航、备班制度，保持了严查严管的管控态势，有效促进了闽江禁渔制度顺利实施，保护了闽江生态资源环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聘用人员总数量	≥49 人
		质量指标	临聘人员费用发放零差错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临聘人员对单位投诉率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用人员满意度	≥10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福州市海洋与渔业执法支队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6.30万元，比上年增加10.42万元，增长6.28%。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业务需要相应的增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福州市海洋与渔业执法支队政府采购预算总额475.5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92.0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83.5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福州市海洋与渔业执法支队共有车辆6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5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1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